

讨薪无果民工“拘”了工头 工会介入妥善解决争端

洛阳市总工会提醒:年关讨薪要依法维权。

6版

上海一中院首次用新司法解释判决信用卡诈骗案

网店代缴账单折扣诱人,原为窃用银行账户套现。

6版

工伤维权:选择诉讼与选择“私了”各占四成

北京义联劳动法援助与研究中心发布工伤农民工情况调查报告显示。

7版

“啃老”购房 离婚时易成“糊涂账”

夫妻感情走到末路时,大家关心最多的往往是财产分割问题。

7版

如果父母没有尽到抚养责任,子女就有权不尽赡养义务?

无锡:一起继承遗产索赔案带出的一个问题

孟亚生

既,这种遗弃老人的行为应该受到谴责。

姐弟俩表示,耿放多年未尽到父亲对子女的抚养责任,现在他去世了,原告以遗产继承人的身份主张这笔人身损害赔偿金,既是父亲对多年亏欠子女的一种补偿,也是对死者的最好告慰。

林女士认为,由于姐弟俩没有尽到照顾生病父亲的义务,法院应剥夺原告继承遗产的资格。

原告代理律师主张,原告作为耿放的直系亲属,继承父亲的遗产是法律赋予他们的一种权利,任何人都剥夺不了。

法庭观点

2009年1月6日,笔者从无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法院获悉,法庭经过审理认为,除非死者生前立有遗嘱,否则作为被继承人的子女,有法定继承其父亲遗产的权利。

耿放毕竟是因车祸受伤住院治疗,他的死亡与车祸有一定的联系,按照法律规定,机动车和行人相撞除非能够证明行人确有错误,否则机动车不能免责。但经过医院治疗后,耿放死亡的关联性跟车祸有多大,法院将委托司法鉴定部门进行鉴定,依照鉴定结果分担被告的赔偿责任。

原告的继承权是否应该被剥夺

此案引起了江苏法学界专家的关注。无锡江南大学一位民法专家称,我国《婚姻法》第21条明确规定,父母对子女有抚养教育的义务,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但不少错误地认为,如果父母没有尽到抚养责任,子女就有权不尽赡养义务。其实,父母对子女的抚养义务和子女对父母的

赡养义务是各自独立的,不存在一方履行义务要以对方尽义务为前提。因此,哪怕亲生父母确实没有抚养过子女,也不能免除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

我国《继承法》第7条规定,继承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丧失继承权:(1)故意杀害被继承人的;(2)为争夺遗产而杀害其他继承人的;(3)遗弃被继承人的,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的;(4)伪造、篡改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的。

此案中,林女士认为姐弟俩对耿放不同,最后导致父亲死亡,建议取消继承权资格,为什么法院认定其有继承权呢?

继承人继承权的丧失关系到公民对特定被继承人的遗产是否有继承资格,直接涉及公民财产利益的得失,处理结果还会对公民的荣誉产生影响。因此,只能由法院根据客观事实和《继承法》的规定,以判决、裁定确认继承人是否丧失继承权,其他任何机关、单位和个人无权确认公民继承权的丧失。

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继承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9条规定:“在遗产继承中,继承人之间因是否丧失继承权发生纠纷,诉讼到法院的,由法院根据《继承法》第7条的规定,判决确认其是否丧失继承权。”林女士是车祸肇事一方,不是耿放遗产的法定或遗嘱继承人,无权就他人是否有继承权提起主张,只有继承人之间因是否丧失继承权发生纠纷,诉讼到法院的,法院才会受理。

有些人认为,原告涉嫌遗弃父亲的行为,如果让姐弟俩继承父亲遗产,明显不合情理。但情理不能对抗法律,如果姐弟俩之间不产生是否丧失继承权纠纷,即便是继承人亦承认该违法行为的存在,其继承权也不

会自动丧失,一定需要经过司法程序确认。

继承权丧失分为绝对丧失和相对丧失,其中故意杀害被继承人的;为争夺遗产而杀害其他继承人的;伪造、篡改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的均为绝对丧失,只要行为人的行为被提起诉讼,法院审理确认后,继承权便全部丧失。

而遗弃被继承人的,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的,该继承人的继承权则是相对丧失。最高法院《关于贯彻执行〈继承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3条规定:“继承人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的,或者遗弃被继承人的,如以后确有悔改表现,而且被虐待人、被遗弃人生前又表示宽恕,可不确认其丧失继承权。”此案,虽然姐弟俩没有到医院照顾被继承人,没有尽赡养之责,但姐弟俩辩称不知道父亲车祸住院,而且后来姐弟俩毕竟安葬了父亲,有观点认为可以视为有悔改表现。

但有专家认为,法律这样规定也有不尽合理之处。遗弃、虐待行为的恶性远比伪造、篡改遗嘱行为为大,但遗弃、虐待则导致继承权相对丧失,而伪造、篡改行为却为绝对丧失,这不符合立法上的平衡原则,也与中华民族传统的孝德准则不相符。我国的《继承法》制订于1985年,受当时的社会经济条件和法学理论水平的制约,有很多制度欠完善,严惩遗弃、虐待被继承人的行为还需要通过立法加以完善,力争使情理与法理有机统一。

专家说,此案也警醒交警部门处理交通事故时要跟踪服务。如果发生车祸后交警及时通知耿放的子女,如果及时介入调查林女士相关费用给耿放出院康复治疗,便不会导致悲剧发生。(文中人物为化名)

抚养子女、赡养老人乃人生两大法定义务。本案中父亲未尽抚养子女之责,于是子女便以此为由拒绝赡养老人,看似合情合理,其实不然。父母对子女的抚养义务以及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各自独立,不存在履行义务要以对方尽义务为前提,父亲虽有过错,但并不能免除子女对他的赡养义务。

——编辑手记

2008年1月9日,无锡市民耿放遭遇车祸后住院,期间除了他的哥哥和侄儿到医院探望两次外,其已经成年女儿、儿子始终未去探望。

耿放伤情好转后,医生通知出院,但因无亲属为他办理出院手续,耿放只好一直在医院病床上躺着,生活费用靠护士们捐款解决。

由于耿放伤后没有得到应有的康复训练和亲属照顾,食物吞咽功能越来越差,体质越来越弱。

2009年6月2日,耿放在医院病床上躺了17个月死亡。

经法医鉴定,耿放因吞咽困难,严重营养不良,全身脏器萎缩,肺部感染引起呼吸循环衰竭死亡。

耿放死后,他的儿女以法定继承第一顺序继承人的身份,一纸诉状将肇事车主告上法庭,索赔44万元。

肇事者认为,耿放的致死原因并非车祸,而是其子女不尽赡养义务。江苏省无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法院受理了该案。

2010年1月6日,法庭对该案进行了审理……

家庭矛盾

耿放婚后生有一儿一女。生活中耿放喜赌博,好喝酒,很少参与家务和照顾孩子。

1994年3月,耿放与妻子争吵后负气离家出走,对妻子和年幼的女儿过问甚少。

1998年,耿放妻子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与其离婚。法院判决准许二人离婚,儿女归妻子抚养。此后,耿放没再与前妻、儿女发生往来。

遭遇车祸

2008年1月9日下午,耿放骑电动车逆行,与正常行使的轿车发生碰撞,脑部、腿部受伤。轿车司机林女士报警后将耿放送往无锡市第二人民医院治疗,经过医院抢救,耿放脱离危险。

无人看管

耿放被送入医院后,警方调查得知耿放早已离婚,一人居住,后经多方了解,终于找到耿放的哥哥耿永。

耿永闻讯后赶到医院探望,并及时将情况通报给耿放的前妻,希望其儿女能到医院料理父亲。前妻认为,耿放已和她离婚,多年来未尽父亲抚养子女的责任,子女也无照料耿放的义务。

耿放住院20天后,可以进流食,两月后正常吃饭,3个月后可以坐轮椅锻炼。

2008年5月,医院认为耿放可以出院,叮嘱其出院后要按时到社区医院进一步做康复治疗,提高食物吞咽功能,增强体质。

耿放因头部受伤,说话口齿不清楚,行走需别人搀扶,因无任何亲属接他出院,其只好一直在医院病床上躺着,起居由护士帮助照料,生活费用靠护士们捐款。

“饿死”病床

由于耿放没有得到很好的后期康复训练,加上子女对其不闻不问,吞咽功能越来越差,体质越来越弱,逐渐产生厌食。

2009年6月2日,车祸后在医院病床上躺了近17个月的耿放死亡。

病床上的耿放骨瘦如柴,眼窝深陷,肋脊暴突。后法医鉴定,耿放因吞咽困难,严重营养不良,全身脏器萎缩,严重肺部感染引起呼吸循环衰竭死亡。

交警找到耿放的子女,希望姐弟俩能料理父亲的后事。姐弟俩认为,耿放生前没有尽到父亲之责,他们心中早已没有这样一个父亲。

期间,交警依法告知姐弟俩:“耿放被车撞伤住院后死亡,依法应获得相应的人身损害赔偿金,子女是法定继承人。”

之后,姐弟俩同意出资安葬父亲,耿放的哥哥耿永希望依照当地风俗将死者骨灰放在家里祭奠几天后再下葬,但姐弟俩不同意,直接将骨灰拿到乡下田里埋了。

索赔之诉

2009年9月5日,耿放的女儿、儿子聘请律师,以耿放遗产第一顺序继承人的身份将肇事司机林女士告上无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法院,索赔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精神损失费等费用44万元。

林女士认为:2008年5月,医院向耿放发出了出院通知书,证明车祸后耿放经过治疗已达到出院标准,但由于其子女未履行法定赡养义务,放弃接耿放出院,使其没有获得院方要求的康复训练,导致耿放病情加重死亡。法医鉴定,导致耿放死亡的因素是营养不良,而不是交通事故,被告不应对原告父亲的死亡承担责任。

原告认为,由于发生车祸,导致耿放受伤住院,因为受伤致使父亲吞咽功能降低,继而因营养不良死亡。耿放的死亡与车祸有因果关系,依照有关规定,被告应该赔偿。

林女士表示,作为耿放的子女,原告在其父亲车祸受伤时不闻不问,现耿放死亡,其以遗产继承人的身份索要巨额赔偿不合理。

原告表示,父亲被撞伤住院后,伯伯耿永通知了母亲,但母亲没有告诉他们。

林女士强调,耿放住院长达17个月,原告居然以不知道为由为自己的行为进行开



北京:民警进校园宣传烟花安全燃放

2010年1月18日,熊猫烟花公司的“熊猫”走进校园,配合北京市朝阳区烟花办、教委等部门共同

举行的“安全燃放烟花爆竹、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进校园”活动。图为民警教小学生如何燃放烟花。 全国 摄

一位“网瘾孩子”母亲发出的呐喊

□新华社记者王海鹰

因为儿子痴迷“网游”,“家庭战争”持续了整整7年:从劝说、批评、打骂,后来升级为相互动手,最终发展到彻底绝望——“儿子掐我的脖子,我也好几次想结束他的生命……”

这位“网瘾孩子”的妈妈名叫耿化伟,安徽省淮北市铁路系统一名职工,42岁的她,头发已经花白。

每个周末,是我们家长的“受难日”

我的儿子8岁时开始偷着钻电子游戏厅。为此,他爸爸狠狠地教训了他,但不解决问题。10岁时他开始钻网吧。

打和骂开始后,儿子最初是沉默,但不认错,从而陷入轮番批评和打骂的循环怪圈。

初一时,我发现儿子不怎学习,我开始帮他补习,这样坚持到初三。可以说,漫长三年中,他的每一道题我都做过,他背的每样东西我都背过。

最不能忍受的是,初二时他突然个子蹿到1.78米,他开始动手了。有时候我推搡他一下,他马上就反抗。

“家庭战争”就这样升级了。周末就是我们家长的“受难日”。他要往外跑,要去玩,我们则要阻止他,拦着他;他不回家,我们要去找他。那时我才30多岁,头发都愁白了。

为了要钱上网吧,他曾掐住我的脖子

为了玩游戏,我家柜子被他撬开过,钱包被他偷拿过。后来我们把所有值钱的东西都转到亲戚家,只留一点买菜的钱,用一根绳子绑在腰上。我心想,反正你不能把自己的妈妈杀了。

后来,儿子的暴力倾向越来越明显。有一次在家找不到钱,他曾掐住我的脖子,把我推倒在地。因为对家长去网吧找他不满,他竟然大街上对自己的爸爸大打出手。每次管他,他除了说一些狠话,就是摔桌子、打人、砸东西。有一次他竟对我说:“你再说,你看我敢不敢把你从四楼上推下去!”

家里开始变得不安全。他爸爸每次上夜班都提醒我:你一个人在家千万不要惹他,不要和他说话,否则可能有生命危险。

2009年4月9日,班主任找到我说,你的儿子像一颗炸弹,一批评就暴怒,老师都不敢碰他。“你把他带走吧,今天立刻带走。”

有三次,我都想结束儿子浑浑噩噩的生命

我不能给社会养一个负担,养一个祸害。看他整天浑浑噩噩,活着还有意义吗?

2009年1月放假时,我放了三次煤

气,想结束一切。

头两次是一样的。凌晨三四点儿子回来了,然后就蒙头大睡。我到厨房把煤气打开,煤气表“咔、咔”走字的声音,在寂静的冬夜里特别清晰,就好像踩在我的神经上,我又赶紧关上。

人在绝望之中总会有一丝侥幸。我幻想也许明天他就变好了,但第二天,无边的失望又袭来。

隔了一个星期,他在网吧玩到早晨6点才回来。我在他床前站了半天,心里有一个声音在说:“结束吧!”

40分钟后我关掉了煤气。在这之前,我把电闸和电话线都拔掉,我怕祸及邻居。开了煤气我下楼在马路漫无目的地走。天不断放亮,脑子里一片空白,不知道自己灵魂在什么地方。

这样走了6个小时,中间我不断有想回

去的冲动,但又被“结束吧”的声音压制着。下午一点我回去的,临上楼时,腿一点力气也没有了,我是扶着栏杆上去的。

心里很乱很乱。怕钥匙摩擦引起爆炸,我轻轻地转动钥匙打开门。门一推开,我伸头一看,他正坐在书桌旁边,房间的窗户开着……

我想大声呼喊:谁来救救我们的孩子

2009年4月,我带着16岁的儿子离开安徽老家,慕名到山东省临沂市第四人民医院网戒中心。一个多月后,儿子有了明显好转。

在一次点评课上,我终于当众说出曾想“结束网瘾儿子生命”的经历。当时在场的儿子,惊讶地张大了嘴。有家长说,你该说。

我早就不想活了。我不想随着逐渐变好的儿子,7年来,我一直处在恐惧、焦虑、忧郁中,压抑到了极点。后来,我和儿子交流过这件事,儿子表示不恨我,妈妈是个负责任的人,就是不想养一个危害社会的人。

7年了!我赤手空拳跟“网游”争夺自己的儿子,感觉特别无力。太漫长,太累了!像我这样的家长很多,我们都在承受着网瘾的痛苦,我真想大声呼喊:谁来救救我们的孩子……

上海铁警 五项新措施 打击票贩子

本报讯 (通讯员林荣贵 记者钱培坚)为确保2010年春运期间铁路治安平稳有序,上海铁路公安处采取5项新举措,严厉打击倒票违法行为。

一是落实售票视频监控。为防止票务人员卖“大户”、私自囤积车票等违规行为。二是加强车站售票、退票场所控制。每日在发售预售票的前两个小时,民警对售票厅排在购票队伍前端人员进行甄别,及时清理囤积车票人员。三是强化对代售点的监管措施。督促代售点从业人员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制售车票。四是专门抽调特警、刑警等50余名警力组成专门打击小分队,不间断地开展打击整治。五是动员举报,警方奖励。



蚌埠铁路公安处为保证春运安全,特警在进行实战演练。李健 摄

武汉铁警 捣毁倒卖学生票窝点

1月底,武汉三名倒卖学生票的违法人员被武汉铁路警方查获。

1月20日,武汉铁路公安处特警队接到举报:有人在武汉大学门口以高价出售学生票,立即引起警方的关注。根据举报人提供的倒票人员特征,警方将与旅客交易的违法人员许某、陈某、李某等六人抓获。

经审查,许某自2009年12月中旬旬到被抓获前,伙同沈某等人以每张加收10元手续费、卧铺每张加收20元手续费的价格向武汉内多个大学的学生高价倒卖学生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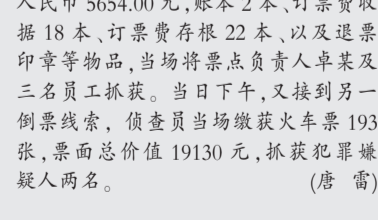
警方在一所大学将沈某抓获,并查获尚未出售的车票29张及订票账单若干。沈某交待:他通过武汉各大聘请的订票代理人,以加收手续费为名向各院校学生高价倒卖学生票500余张,票面价值5万余元,从中获利5000余元。

目前,许某、沈某已被武汉铁路警方刑事拘留。(赵军 冯 畅)

哈铁警方打击倒票

今年春运,哈尔滨铁路公安处开展了打击票贩子的“蓝盾”行动,严厉打击各类倒卖旅客车票违法行为,15天破获倒票案件10起,抓获嫌疑人13人,收缴客票255张,票款26619元。

日前,经群众举报,在哈尔滨市某宾馆票务中心非法倒卖火车票。接报后,蓝盾小分队对该票务中心进行检查,在该票务中心的办公室抽屉内查出尚未售出的火车票41张,票面总价值人民币5654.00元,账本2本、订票费收据18本、订票费存根22本,以及退票印章等物品,当场将票点负责人卓某及三名员工抓获。当日下午,又接到另一倒票线索,侦查员当场查获火车票193张,票面总价值19130元,抓获犯罪嫌疑人两名。(唐 雷)



厦门铁路公安处,在春运期间开展的“蓝盾”行动中,在列车上制作各车票代售点名称、举报电话的印章,只要加盖公告售出的车票被黄牛倒卖,旅客可立即根据票上的举报电话举报。

(甘祥和 钟杨清)